

政府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项(汇总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写报告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政府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项篇一

一、需要报告的事项：

- 1、上级有关部门来街道检查指导工作；
- 2、参加上级召开的有关重要会议情况；
- 3、有关部门部署或涉及全街道工作；
- 4、涉及到公共财产变更、转移、外借和帐号借用的；
- 5、部门单位接受有关部门赞助或长期借用外单位通讯工具、车辆及其他财物的；
- 6、部门单位使用的公共设施遭受较大损失或出现交通事故的；
- 7、非正常渠道索取有关案件资料或统计数字的；
- 8、新闻部门来人来函采访案件或全街道工作的；
- 9、涉及机关形象或全街道工作的突出事件；
- 10、发生泄露机密文件或综治保卫出现问题的；
- 11、其他应报告的重大事项。

二、报告方式：

重大事项发生后，实行逐级呈报制度。直接责任人应当立即将情况向负责人报告；负责人向分管领导报告；分管领导向主要领导报告。情况紧急的，可直接向主要领导报告（外出时应先报告主持工作的）。

在逐级报告的同时，直接责任人所在单位对涉及到的有关单位要及时告知。

三、奖励与处罚：

重大事项的直接责任人、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知情人及时报告并妥善采取措施，避免造成不良影响或事态扩大的，由党委研究决定，视情况给予表彰和奖励。

重大事项的直接责任人、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知情人有义务及时呈报主要领导，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区别情况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和党纪政纪处分。

- 1、隐瞒不报的；
- 2、扩大或缩小事态进行谎报的；
- 3、有意拖延报告期限的；
- 4、设置障碍、阻止知情人上报或对期限打击报复的。

以上问题由主要领导责令有关部门查处，由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决定处罚。

政府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项篇二

根据□xxx州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县（市）重大经济

事项决策的现行制度规定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县高度重视，认真执行县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制度规定，着力提升我县党委、政府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管理水平，防范重大经济事项决策风险。现将我县执行县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制度规定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县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制度规定的情况

一是建章立制，明确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程序和机制。为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推进我县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进一步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县委印发了《xxx县委工作规则》和《xxx县委常委会议事决策规则》，县人民政府印发了《十四届县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和《县人民政府党组工作规则》，县委财经委员会印发了《xxx县委财经委员会工作规则》和《xxx县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我县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工作运行机制，提高了我县决策水平和工作效率。

二是民主决策，落实重大经济事项决策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人民政府“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试行）》及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规则，自2019年县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以来，共召开县委财经委员会会议12次。会议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州委和县委对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政策、重大战略和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大额资金使用，以及年度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和工作要点等重大经济事项；全面规划、统一安排全县性重大经济工作；研究涉及全局性、长远性、前瞻性的重大经济问题；分季度分析研判全县经济运行情况；指导、推动、督促县委重大经济决策的贯彻落实；研究部署重大经济决策督察，总结推广经济工作经验；研究县级年度财政收支预算草案、县级预算调整以及拟向国家争取支持藏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等重大财经事项。

二、存在的问题

能认真贯彻落实《人民政府“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试行)》及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规则，但我县仍然处于经济发展滞后区，2020年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仅6822万元，同比减少，产业支撑不足、经济依赖投资拉动，自身造血功能较差，保持经济高速度与高质量并重发展任务艰巨。

三、工作建议

全面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坚持党的领导落实到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入贯彻xxx法治思想，围绕建成高水平高质量的法治政府，持续优化行政决策、行政执行、行政组织、行政监督。依法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好县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和县政协委员提案，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察和司法监督。

政府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项篇三

一、需要报告的事项：

- 1、上级有关部门来街道检查指导工作；
- 2、参加上级召开的有关重要会议状况；
- 3、有关部门部署或涉及全街道工作；
- 4、涉及到公共财产变更、转移、外借和帐号借用的；
- 5、部门单位理解有关部门赞助或长期借用外单位通讯工具、车辆及其他财物的；
- 6、部门单位使用的公共设施遭受较大损失或出现交通事故

的；

- 7、非正常渠道索取有关案件资料或统计数字的；
- 8、新闻部门来人来函采访案件或全街道工作的；
- 9、涉及机关形象或全街道工作的突出事件；
- 10、发生泄露机密文件或综治保卫出现问题的；
- 11、其他应报告的重大事项。

二、报告方式：

重大事项发生后，实行逐级呈报制度。直接职责人应当立即将状况向负责人报告；负责人向分管领导报告；分管领导向主要领导报告。状况紧急的，可直接向主要领导报告（外出时应先报告主持工作的）。

在逐级报告的同时，直接职责人所在单位对涉及到的有关单位要及时告知。

三、奖励与处罚：

重大事项的直接职责人、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知情人及时报告并妥善采取措施，避免造成不良影响或事态扩大的，由党委研究决定，视状况给予表彰和奖励。

重大事项的直接职责人、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知情人有义务及时呈报主要领导，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者，区别状况分别给予通报批评和党纪政纪处分。

- 1、隐瞒不报的；
- 2、扩大或缩小事态进行谎报的；

3、有意拖延报告期限的；

4、设置障碍、阻止知情人上报或对期限打击报复的。

以上问题由主要领导责令有关部门查处，由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决定处罚。

政府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项篇四

（二）本人主持或参与操办的本人及近亲属婚丧喜庆事宜情况；

（三）本人、子女与外国（境）人通婚以及配偶、子女出国出境读书或定居的情况；

（四）本人因公、因私出国出境和在境外活动情况；

（五）配偶、子女受纪检监察机关和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及处理的情况；

（七）本人认为需要向组织报告的其他事项。

政府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重大事项篇五

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自1995年启动以来，已经施行了20年。今年以来，这个制度出现了一些新变化：不仅申报范围扩大，申报事项大幅细化，瞒报误报也面临着更严厉的惩处。

自中央八项规定之后，*问题得到了明显遏制。但就目前来看，还存在着一些严重的*现象，小官巨腐、能人*、带病提拔每一种*问题都冲击着民众的视听，严重影响了党员干部队伍的纯洁性和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形象。

自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实施以来，虽然取得了一定效果，但成效不是很大。今年以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发生了一些新的变化，扩大了申报范围、细化了申报事项，值得注意的是，领导干部持有的股票代码也要填写，可谓最严官员个人财产申报，此项制度必定会成为打击*、预防*的有力举措。

个人事项申报再亮利剑打捞漏网之鱼，党中央提出从严治党、从严治吏的要求，领导干部个人事项申报也经历了从花瓶到利剑的变身。对个人申报监督的日益严格，使得干部申报再难以心存侥幸，更是随着抽查比例的不断增大，漏网之鱼终究会被打捞上岸。

此外，越来越严格的官员个人财产申报将进一步督促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要求科级以上干部申报包括配偶、子女的工资、资产和经营状况的情况，对干部遵纪守法、清廉为官起到了重要威慑作用，督促领导干部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为官，给领导干部打了一针清醒剂，筑牢了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利剑一出，谁能漏网!没有最严，只有更严，越来越严厉的领导干部个人事项申报制度筑起干部拒腐屏障，拉回了*倾向，治理了*问题，深值百姓期待。